

明光市桥头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28.00		12.00		12.00	16.00

二、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明光市桥头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28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6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2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：本部门本年、上年均未编制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6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，与上年持平原因主要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其他政府单位办事人员餐饮费等经费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明光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细则》（明办发〔2016〕11 号）、《关于调整明光市党政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

知》（财行〔2021〕8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2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12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原因主要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政府公务用车日常的消耗与维修等费用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。

联系方式：明光市桥头镇人民政府 0550-8801100

政务公开电子邮箱：mgsqtdzb@163.com